公司代码:603998　　公司简称:方盛制药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董事会同意以公告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当天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2.00 元现金红利(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预案在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公司将在法定时限内择机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方盛制药	60399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仕	王超霞
电话	0731-88997135	0731-88997135
办公地址	长沙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嘉运路 200 号	长沙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嘉运路 200 号
电子信箱	heshi001@fangsheng.com.cn	wangchaoxia@fangsheng.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091,500,784.95	3,055,772,989.90	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77,104,655.53	1,711,676,859.57	3.8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57,747,647.35	834,248,975.63	14.80
利润总额	233,324,833.05	186,493,310.71	2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658,807.37	169,238,666.58	1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4,111,247.29	141,471,406.86	2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864,825.17	129,488,367.67	108.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3	10.01	增加 1.3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9	15.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9	15.38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65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张庆华	境内自然人	35.53	156,019,500	0	质押	51,9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7	10,400,000	0	无	0
长沙共盛产投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9,131,807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中国风 1 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1	7,522,20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5	5,052,400	0	无	0
吕良丰	境内自然人	1.12	4,908,200	0	无	0
平安基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平安人寿-平安基金权益委托投资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6	4,236,200	0	无	0
方传龙	境内自然人	0.69	3,024,900	0	无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2,690,000	0	无	0
李飞飞	境内自然人	0.54	2,349,2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股东中,长沙共盛产投咨询有限公司为张庆华先生控股的子公司;融南开睿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1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六号——医药制造》的相关规定,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6 年上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单位: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工业小计	901,008,463.86	197,032,892.47	78.13	17.25	-3.72	增加 4.76 个百分点
医疗业务及其他	30,860,059.19	25,967,749.93	15.85	-14.80	-22.71	增加 9.8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类明情况						
分系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心脑血管疾病用药	413,888,768.56	57,709,063.46	86.06	50.01	13.74	增加 4.46 个百分点
骨骼肌肉系统用药	213,113,422.20	33,706,980.19	84.18	10.80	-4.10	增加 2.46 个百分点
儿童用药	68,679,361.20	25,488,771.55	62.89	-16.64	-26.27	增加 4.85 个百分点
呼吸系统用药	45,563,203.76	12,093,274.64	73.48	-20.10	-10.89	减少 2.74 个百分点
妇科疾病用药	25,702,320.82	6,175,680.48	75.97	-21.57	-18.87	减少 0.80 个百分点
抗感染用药	23,097,683.71	14,164,782.02	38.67	-35.75	-38.28	增加 2.51 个百分点
其他	141,823,772.80	73,672,090.06	48.05	10.53	-0.60	增加 5.8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湖南	164,567,733.75		19.99%			
华北地区	192,870,351.53		23.79%			
华东地区	206,493,474.08		17.97%			
华南地区	145,833,723.58		98.53%			
华中地区	140,801,835.89		-22.92%			
西北地区	35,266,498.77		8.46%			
西南地区	136,034,905.45		12.84%			

说明:

1、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中,“医疗业务及其他”为子公司永州方盛天鸿肿瘤医院有限公司医疗服务业务收入、子公司广东暨大基因药物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的医药技术服务收入、子公司云南美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提取产品收入;

2、主营业务分类别情况中,“其他”主要是指除心脑血管疾病用药、抗感染用药、儿童用药、妇科疾病用药、骨骼肌肉系统用药、呼吸系统用药之外的其他各类药品收入及子公司的医疗服务收入、医药商业收入、技术服务收入;

3、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中,报告期内医药制造收入增加 17.25%,主要系公司强化市场拓展,深化内部业务协同,使得心脑血管疾病用药、骨骼肌肉系统用药为主的产品销售稳步增长,从而实现了营业收入同比、环比双增长,核心主业展现出较强发展韧性;医疗业务及其他收入同比下降 14.80%,主要系子公司云南美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收入下降所致;

4、主营业务分类别情况中,心脑血管疾病用药收入同比增长 50.01%,主要系依折麦布片、血塞通分散片产品销售收入同比提升;骨骼肌肉系统用药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0.80%,主要受益于藤黄健骨片、玄七健骨片、龙血竭胶等产品销售收入实现增长;抗感染用药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5.75%,主要系头孢克肟片销售收入下滑所致;

5、地区分类中,华南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98.53%,主要系依折麦布片等产品销售规模上升所致;

6、上表内数据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以上数据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6-059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为适应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发展的需要,进一步优化管理体系,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公司对组织结构进行了优化调整,调整后的组织结构图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附件: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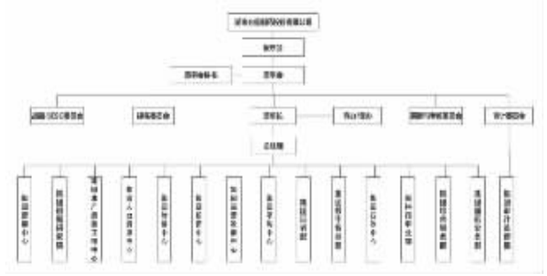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0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董事暨调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上午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胡开方先生、余娇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胡开方先生、余娇女士将与公司通过股东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因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原委员陈波先生离职,同意调整为由余娇女士担任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一、职工董事选举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2026 年 8 月 27 日上午,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胡开方先生、余娇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附后),胡开方先生、余娇女士将与公司通过股东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本次选举职工董事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对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情况如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高学敏(主任)、袁雄、余娇。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附件:

胡开方,男,1981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扬子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海翔公司生产负责人、南京优科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制药厂厂长、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助理。

截至目前,胡开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余娇:女,1985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深圳普利司通有限公司体系工程师,湖北奥瑞金制罐有限公司体系主管,湖南谷医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运营总监,深圳德石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战略运营项目咨询管理顾问。历任公司运营管理部体系建设主任、总经办主任、职工监事,现任公司运营发展中心总监。

截至目前,余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6-058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11,649,937.22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39,081,36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7,816,272 元(含税),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4.4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股东会授权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公司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满足中期分红条件、上限限制的前提下,论证、制定并实施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预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公司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6-057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一)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证券部已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晓莉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董事萧钺先生、独立董事袁雄先生、高学敏先生与杜守颖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事前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本公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有关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二、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预案

董事会决定:以公告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当天收盘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2.00 元现金红利(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预案在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公司将在法定时限内择机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司 2026-058 号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司 2026-059 号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四、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司 2026-060 号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五、关于制定《方盛制药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有关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26-036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控股”、“本公司”或“公司”)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 年 8 月 26 日、8 月 27 日以及 8 月 28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为 14.44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61.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8,830.18 万元,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441.95 万元,较上年同期由盈转亏;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0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3.6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8.04 万元,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90.57 万元,仍为亏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1 日以及 2026 年 8 月 27 日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以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 2026 年 8 月 28 日,香江控股全资子公司广州市香江云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云瀚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诚雅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雅泰公司”)签订了《算力技术服务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临 2026-034 号《香江控股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算力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风险。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仍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该合同在 2026 年度为公司产生收入及利润的影响有限。最终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年度业绩产生的影响程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情况以公司经审计确认的收入及利润为准。

同时,该合同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该合同整体期限较长,合同执行过程中,在法律、法规、政策、履约能力、技术、市场、不可抗力因素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或风险,可能导致合同延缓履行、履约时间延长、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

● 公司目前的市净率为 3.07,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分类结果显示: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所属中上协大类“房地产”的行业市净率为 0.84,公司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征询,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 年 8 月 26 日、8 月 27 日以及 8 月 28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不存在除前期已披露事项外的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二)重大事项情况

1、2026 年 8 月 28 日,香江控股全资子公司广州市香江云瀚科技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诚雅泰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算力技术服务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临 2026-034 号《香江控股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算力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经问询本公司控股股东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香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截止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香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为 14.44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61.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8,830.18 万元,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441.95 万元,较上年同期由盈转亏;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0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3.6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8.04 万元,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90.57 万元,仍为亏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1 日以及 2026 年 8 月 27 日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以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 年 8 月 26 日、8 月 27 日以及 8 月 28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目前的市净率为 3.07,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分类结果显示: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所属中上协大类“房地产”的行业市净率为 0.84,公司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其他风险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仍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2026 年 8 月 28 日,香江控股全资子公司香江云瀚公司与关联方诚雅泰公司签订了《算力技术服务合同》,该合同在 2026 年度为公司产生收入及利润的影响有限。最终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年度业绩产生的影响程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情况以公司经审计确认的收入及利润为准。

同时,该合同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该合同整体期限较长,合同执行过程中,在法律、法规、政策、履约能力、技术、市场、不可抗力因素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或风险,可能导致合同延缓履行、履约时间延长、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26-033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8 名董事全部参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议案一:《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算力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核通过。由于本次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翟美卿女士、修山城先生、翟栋梁先生、刘根森先生、范菲女士回避表决,由独立董事陈锦棋先生、甘小月女士及庞磊先生进行投票表决。

投票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议案二:《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周三)下午 14:00 在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锦绣香江花园会所二楼宴会厅召开香江控股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相关议案。

投票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2026-035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9 月 16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9 月 1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锦绣香江花园会所二楼宴会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9 月 16 日至 2026 年 9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算力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 份有限公司、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香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62	香江控股	2026/9/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 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13:00 至 16: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锦绣香江花园会所香江控股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何肖霞、谢亨阳

电 话:020-34821006

传 真:020-34821008

邮 编:511442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算力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26-034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算力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2026 年 8 月 28 日,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控股”、“本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香江云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云瀚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诚雅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雅泰公司”)签订了《算力技术服务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诚雅泰公司拟委托香江云瀚公司为其部署在目标机房的 IT 设备提供全周期配套技术服务,香江云瀚公司统筹向诚雅泰公司提供机房资源对接协调、现场运维保障、部署实施配合、故障协同处置等一体化配套技术服务。诚雅泰公司按月向香江云瀚公司支付配套技术服务费,预计合同总金额不高于 97,000 万元,合同服务期限为 5 年。

● 履行决策程序及合同生效条件:本次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由于本次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翟美卿女士、修山城先生、翟栋梁先生、刘根森先生、范菲女士回避表决,独立董事陈锦棋先生、甘小月女士及庞磊先生参与表决,投票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预计合同总金额不高于 97,000 万元,同时本次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会议通知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临 2026-035 号《香江控股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过去 12 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上市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诚雅泰公司进行交易金额共人民币 0 元(不含本次事项交易发生金额),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共人民币 0 元,未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

● 合同履约风险:本合同整体期限较长,合同执行过程中,在法律、法规、政策、履